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**浦北县土地储备中心**(单位名称)的**浦北县工城街道合群村委长坡队后背埇地块土方平整工程**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**浦北县江城街道合群村委长坡队后背埇地块土方平整工程**,属于<u>(建筑业)</u>;承建企业为**广西华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**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_23_人,营业收入为_3778. 39 万元,资产总额为_4711. 7_万元,属于**小型企业**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••••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 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电子签章):广西华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:2025年7月20日

注:享受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,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浦北县工业和信息化局

小型企业认定书 (广西华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)

企业名称: 广西华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地 址: 浦北县小江镇东风路 72 号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4507225859847106 (1-1)

认定所属期限: 2025年度

该企业成立日期为 2011 年 11 月 17 日, 经营范围: 各类 工程建设活动;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总承包;建筑劳 务分包;道路货物运输(不含危险货物)(须经批准的项目,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,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 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)一般项目: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; 建筑材料销售;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 项目外,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

根据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 联合企业[2011]300号)文件规定,审核企业提供的财务报 表等材料符合小型企业认定条件,同意按照小型企业执行《政 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[2020]46号) 文件的相关政策及按照小型企业政策办理相关事宜。



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本单位郑重声明,根据《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(财库〔2017〕141号)的规定,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,且本单位参加___/__单位的___/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(由本单位承担工程/提供服务),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(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)。

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、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单位名称(电子签章):/

注: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。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,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,同时公告其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,接受社会监督。